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可交换公司债券进入换股期的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控股股东可交换公司债券进入换股期基本情况

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天水华天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天电子集团")于2017年3月22日完成了以其所持公司部分A股股票为标的可交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债券简称"17华天E1",债券代码"117077"。本次债券的最终发行规模为5.00亿元,采取一次性、非公开方式发行,存续期限为起息日(即2017年3月22日)起三年,债券票面利率为0.50%。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4月11日公司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的2017-013号公告。

本次可交换公司债券将于2017年9月25日进入换股期,换股期自2017年9月25日起至2020年3月18日止。本次可交换公司债券最新换股价格为7.48元/股。换股期间,华天电子集团所持公司股份可能会因投资者选择换股而导致减少。

二、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华天电子集团持有公司股份591,375,38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7.75%。进入换股期后,华天电子集团可能会因投资者选择换股而减少所持公司股份,实际是否会发生换股以及因换股导致华天电子集团实际持股数减少的具体数量等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华天电子集团因换股导致所持本公司股份数量减少的情况,并将根据相关法规履行持续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九日

